

國立中央大學附屬中壢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32047桃園市中壢區三光路115號
聯絡人：馬皖婉
聯絡電話：03-4932181轉52
傳真電話：03-4029459
Email：community@clh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20日
發文字號：壢中輔字第1100003649號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、三、四 (a09570100u_1100003649ax_1.pdf、
a09570100u_1100003649ax_2.pdf、a09570100u_1100003649ax_3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110學年度桃一區高級中等學校適性轉學工作簡章」，請協助宣傳並備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高級中等學校適性學習社區教育資源均質化實施方案。本校主辦110學年度桃一區適性輔導轉學工作，於110年11月15日辦理完成第1次委員會會議，110年12月14日完成適性轉學流程工作會議。
- 二、檢送「110學年度桃一區高級中等學校適性轉學簡章」（詳如附件1），請協助公告各學首頁，並鼓勵學生運用。
- 三、申請日期為110年12月21日至111年1月3日，請各承辦人依適性轉學工作流程辦理（詳見附件2）。
- 四、各校承辦人與學校連絡資訊詳見附件3。

正本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立內壢高級中等學校、六和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六和
高級中等學校、復旦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復旦高級中等學校、啟英學校財團法人
桃園市啟英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育達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育達高級中等學校、桃
園市立平鎮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中壢家事商業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中壢
商業高級中等學校



副本：

2021/12/20
09:14:29
電子公文
交換



裝

訂

線



02